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度

专项审计说明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482 号

###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申 慧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廖文坚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 算的会计科目	2016年期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16年度占用累计 发生金额	2016年度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16年期末占用资金 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附属企业	杨华	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	500.00	-	500.00	投资收益承诺补偿款， 见注1	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500.00	-	500.00	-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深圳市点嘀互联网络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持股10%	应收账款	-	95.92	-	95.92	暂收代销货款	经营性占用
	深圳市点嘀互联网络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持股10%	应收账款	-	2.88	-	2.88	销售	经营性占用
	深圳市点嘀互联网络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持股10%	其他应收款	-	50.00	-	50.00	项目开发	经营性占用
	何永星	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 股份的自然	其他应收款	-	500.00	-	500.00	投资收益承诺补偿款， 见注1	经营性占用
	李再荣	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 股份的自然	其他应收款	-	1,000.00	-	1,000.00	投资收益承诺补偿款， 见注1	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1,648.80	-	1,648.80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WANG JEFFREY ZELIN (王则林)	控股子公司的高级管 理人员	其他应收款	-	1,300.00	700.00	600.00	借款，见注2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1,300.00	700.00	600.00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 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b>总计</b>	-	-	-	-	<b>3,448.80</b>	<b>700.00</b>	<b>2,748.80</b>	-	-

注1：2016年4月7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盛路人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暨相关主体变更承诺事项>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杨华、股东李再荣和何永星承诺：公司投资设立湖南盛路人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如果投资项目，自募集资金转出募集资金专户之日起36个月合计投资收益若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其差额将由李再荣、杨华、何永星自承诺变更后12个月内按2：1：1的比例用现金补偿给公司。截止2017年4月7日，李再荣、杨华、何永星已将差额2,000万元用现金补偿给公司。

注2：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合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维邦云计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借款给其高级管理人员WANG JEFFREY ZELIN（王则林），WANG JEFFREY ZELIN（王则林）已于2017年3月31日归还借款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注册会计师（或财务总监）：\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_\_\_\_\_